

華嚴

經

解

海

夢禪集漢石門頌字



著 作 權 有 所

主 編 者

舒新城 沈 頤
徐元誥 張 相

編 輯 者

羅伯誠	饒贊治	鄭瀚吾	蔣鏡芙	傅介石	華汝成	張文治	常殿愷	姚紹華	金寒英	吳汝霖	朱起鳳	丁紹桓
鍾伯庸	盧文迪	劉炳藜	劉範猷	楊 襄	華襄治	張夢麟	陳 亮	徐嗣同	周伯棣	吳季誠	朱蘇典	丁輔之
瞿潤縉	錢亦石	劉範猷	鄭 昶	葛綏成	喻守真	張鵬飛	陳丹崖	倪文宙	周雲青	吳廉銘	沈英濂	王景石
羅文漢	錢歌川	鄭 昶		鄒夢禪	程潤松	華文祺	陳潤泉	孫承光	周頌棣	李健秋	宋文翰	朱文叔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發行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再版

辭 海 合訂本 (全一冊)

◎ 報紙本定價國幣八十元

(郵運匯費另加)

發 行 人 李 虞 杰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 刷 者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上海澳門路八九號

總發行處 中華書局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

分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序

黎錦熙

整理國故，吸取新知，最系統化的工作，就在編一部大類書；正名辨物，賞奇析疑，最具體化的工作，就在編一部大辭典。

類書底體例並不壞，從前編得不好的，固然只足供文人的「獮祭」，將來編得好的，可就算是綜合式的各種專史了，像現在各國底百科大辭典之類，也就不過是一些索引式的類書。索引式者，以檢字為主；綜合式者，以分類為主；這只是體裁底不同，即如從前的類書，規模很大而略有分輯專史材料的意味的，像宋朝底太平御覽，清朝底圖書集成，都比事分類為主，但明朝底永樂大典則以依韻檢字為主，其體裁和現今各國底百科大辭典，依字母排列題目的，就有點兒「具體而微」了。供「獮祭」的類書，向來多半以分類為主，但從韻府羣玉到佩文韻府，卻也是以檢字為主的。這些索引式的類書，學者往往把牠們與辭典混為一談，也有要糾正這個觀念的，便在名稱上加以區別，如百科大辭典改稱「事典」而不叫辭典。「事典」就是類書，不問牠的體裁是分類的綜合式，或者是檢字的索引式。

辭典底體裁當然以索引式為主，今後大部分的類書（事典）也當然與牠的體裁相同。但辭典底性質和任務，必須與類書（事典）分別明白：事典重在敘明一事一物內容底原委，辭典重在考釋名物或語詞在語文上的變遷。我借用了從前經學家底一個成語「正名辨物」和文學家一個成語「賞奇析疑」，試來說明辭典底性質和任務，似乎可以包括得盡。

「正名辨物」是偏就名物字說的，物必有名，古今方俗用語不同，必須先就實物探定一個比較通用的標準名稱，這就是「正名」，然後集合同物的異名，或異物的同名，考證辨別，確是某物，便注以該物的標準名稱，這就是「辨物」。辭典中名物字最多，假如編大辭典沒有這樣的準備工作，那就只能類比舊說，有許多「名」終於不知道是甚麼「物」，或彼此繳繞，或前後衝突，概不負責，「纂詁」而已。前四年，中國大辭典蒐集材料和整理卡片兩步工作粗告完成，我就開始做第三步纂著工作，從事起草，劈頭碰上一個名物「巴且」，見漢書，但史記作「搏且」，這還好辦，「巴」「搏」一聲之轉耳，但這個物究竟是甚麼？作注解的，或釋為「芭蕉」，或釋為「蕺荷」，或謂蕺荷就是芭蕉，或謂漢時還沒有芭蕉，或且謂史漢不可強同，兩釋皆通，於是乎變更程序，先作「長編」，把「芭蕉」「蕺荷」兩種植

物，樹立爲標準名稱；再把牠們所有古今方俗底異名，從蒐集部的材料庫裏調集起來，考證辨別，那些應屬芭蕉？那些應屬蕤荷？結果是：

(一)巴且(巴苴)搏且(搏且)芭苴(芭蒞)苴(蒞天苴)巴蕉(芭蕉蕉)芭蕉實可食者曰甘蕉，今日香蕉。

(二)苴蓐(莠),蓐苴也;蓐苴(蓐,蓐且;蓐菹,薄苴。蓐且;蓐且巴且)。葦藎(藎苴,藎苴;覆藎,復且)。荷苴(荷),藎荷也;藎荷(藎何,嘉藎,藎草,老荷)。陽

藿（陽荷、洋荷、洋百合、野薑、洋薑、仙賀），薑屬（字旁著圓點者，示與上條「芭蕉」同名）。

這是擬「雅」，共得四十二個名詞，各究所出，覈其名實，較其異同，定其時序，分條輯出，按而斷之，是爲「長編」；然後綜以兩綱，成此「釋訓」，必使義訓相會，聲類互通。以「獮祭」始，以魚貫終，然後依辭典底體例，把這四十二條撒在四十二處，每條再加洗刷，汰其蕪辭。這不但對於每個名詞真能下一確詁，並且使相會的義訓久別仍能相識，互通的聲類遠隔而不相忘，那麼，辭典底體例雖然是索引式的，但全書各詞所注的音義，仍不失爲系統的，有機的，至少可以免於前後乖違，衝突、重複之病。如此說來，擬「雅」的工作應在制「典」之前，毫無疑義。

不過擬「雅」的「長編」，做起來端的不容易！我這巴直義荷辨（曾登師大月刊第十期文學院專號）就簡直費了一個多月底工夫，在大辭典中僅成四十二條，此外旁的也約有四十多條，平均每日僅得二條，「百年三萬六千日」，打個對折，還要五十年，而中國大辭典預定的期限只有二十年，那麼，至少須得同志二十人把牠當做終身事業，才可以完成三十六萬條底中國大辭典，而大辭典是否只有三十萬條還說不定。

大辭典底「正名辨物」工作，我在巴直蕤荷辨後，臆定了考釋舊籍中一切名物的公例六條：

(一)實物類別，準現代科學專家所定。(如「芭蕉」「蕸荷」應分兩科)

(二)古人疏於正名，故諸名紛歧，應視爲方俗異文，只就聲韻通轉。（如上「芭蕉」「蕤荷」兩條之釋詞）

(三)古人疏於辨物，故諸說衝突，應視爲見聞不同，只按時代排列。（如「芭蕉」「蕤荷」兩條下列諸說卽「長編」）

(四)若下斷語，須審本文。(如「得且」「巴且」，應是芭蕉，而非藝術，須審于虛賦前後之文，并求旁證。)

(五)若行歸納，須按事實。(如「專直」「薑祖」等名，終入薑荷，不潤芭蕉，乃因薑藕所載，形用不同，事實上無可認為芭蕉者。)

(六)若證今俗，須廣調查。(此事最爲重要，但屬生物、地質或社會等調查所并各研究院關於自然社會等科學之研究所以及歷史語言研究所常有事，非私人之力所能舉矣。然若就鄉土見聞，證以故事，亦爲有益；蓋循民眾之俗稱，聚古語之名實，程瑤田之所以爲「通雅」，郝懿行之所以做「爾雅」者也。)

照這辦法，「正名辨物」底工作，直須把古今語文中的名物字算一總帳，其難可知。雖然，還不及「賞奇析疑」之難也。

「賞奇析疑」是包括名物字以外種種語詞說的。「疑義相與析」本來是辭典底普通的任務，只看所謂「疑」和要求「析」的程度之深淺和範圍之廣狹，辭典底「大」或「中」或「小」就在這深淺廣狹上區別。但最「大」的「析疑」是和「賞奇」有連環性的。「奇文共欣賞」卻是中國大辭典底特別的任務。這必須把唐以後的「近代語」底研究做一種準備的工作。我在十年前曾提議過：五代北宋之詞，金元之北曲，明清之白話小說，均係運用當時當地之活語言而創製之新文學作品，只因向來視爲文人餘事，音釋缺如，語詞句法，今多不解。近來青年讀物，既多取材於此，訓詁不明，何從欣賞？一查字書，則絕不提；欲加注釋，則考證無從。故宜各就專書，分別歸納，隨事旁證，得其確詁，以闡奇文，以惠學子。

再舉個實例來證明：前四年我對於大辭典動手起草時，在「巴且」這個名物字以前，先要把單詞「巴」字的音義分條纂就，不料這個釘子碰得更厲害。搜括古今所有字書，辭典以及歷來文字訓詁家之所云，「巴」字共有十餘義，但大辭典蒐集部的材料庫裏，還有許多所謂「近代語」底材料，爲此十餘義所不能攝，於是先做「長編」，結果提出十綱，成爲左之擬「雅」：

(一)巴，附也。

(二)巴，狎也，脯也；黏結斂合之物也。

(三)巴巴，黏合不解貌。——焦巴巴，枯結貌；乾巴巴，乾滯貌；巴巴覺兒，網之結成乾癸者；巴巴結結，結結巴巴，糾纏不清貌。

(四)巴巴，餽餽也。

(五)巴巴，小兒呼糞便之稱。

(三)巴,比也。

(四)巴,盼也。

(勺)巴望,巴想,盼望,盼念也。

(乂)巴到(巴得到,巴的到),巴不到(巴不道,巴不的),謂切盼其至也。

(口)巴得(巴的),巴不得(巴不的,巴不能勾),謂切盼其成也。

(二)巴巴(吧吧),忙迫貌,引申爲甚劇或意必之詞。——眼巴巴,盼望迫切貌;嘴巴巴(口吧吧),言語繁忙貌。

(五)巴,赴也,攀也。

(勺)巴山度嶺者,「爬」山度嶺也。

(乂)巴山虎者,「扒」山虎也,藤屬。

(口)巴高枝兒者,高「攀」也。

(二)巴頭探腦者,「引」首窺伺也。

(六)巴,博也,趨附營求也。

(勺)巴剎,巴竭,巴結也。巴結(巴給),絞結,揆揆(發擊,發露,拔揆,拔揆,草擊,草蘇,辟殺,皆蔓草名),攀附固結也。

(乂)巴謾,巴錢也;巴錢,博幕也,牟利且詐取也。

(七)巴,把也。

(勺)巴鼻(把鼻),巴避,巴臂(把臂),巴壁,笆壁,把柄也。

(乂)巴攬(巴覽,巴勞),擗攬,把攬也。

(口)巴家,持家也。

(二)尾巴，尾把也。【附】巴（難把、難把、難把、難把）、巴子（囑罵、八甲）、男陰。

(八)巴，祀也，祀拍也。

(勺)巴掌，拍掌也，批頰也。(?)

(父)巴巴（吧吧、叭叭、剝剝）、巴答（吧吧、吧吧、把把、把把）、巴瞪（鋪瞪、白瞪）、摹拍擊之聲，或相搏觸之狀也。

(九)巴，輔也，輔頰也，頰面旁也。

(勺)嘴巴（嘴巴子、嘴吧）、嘴輔，即兩頰也，口圍也。——巴掌，面頰也，嘴巴匙子，手掌也。

(父)下巴（下吧、下吧）、下巴頰（下把殼、下巴格子）、下輔也，頰也，頰下也，頰下也。

(口)啞巴（啞吧、啞叭也巴）、啞人也，啞口也。【附】也巴、巴子、女陰。

(二)結巴（結吧、結巴頰子）、口吃者也，吃吃之口也。

(十)巴，語助詞。（河北東鹿方言）

——力巴（力把、力笨兒、力八、力把兒頭）、劣巴（劣把、劣笨兒、劣把頭、劣方頭、劣把手）、顛預費力貌也，外行也，笨伯也。

右爲「近代語」和現代方言（姑以已經調查的爲限）中「巴」字特有的十義，把單字做綱領，複合詞各依語原，分別類聚，必求其義訓相會，聲韻互通，故前六義是一貫的，後四義也自成一個系統，恕我是在做序，不便辭費，從宋詞元曲到現代的方言小說，例句很多，一個都沒有舉證，但這「巴」字，長編竟把大辭典中與「巴」字有關係的詞目草就了二百多條，大都是從古到今的字書辭典所沒有道及的，我會把這「長編」題爲「近代國語文學之訓詁研究示例」（發表在文學季刊創刊號，後來又訂補一條，題爲「巴謬解」，仍登在文學季刊第三期），篇首有段說明，值得注意的就是這「巴」字十義，都是近代國語文學作品和普通語言中常用的，而從來一切字典、韻書、類書裏「巴」字下面都沒有提及。（洪武正韻想到一個「尾巴」，在「巴」字下了一個「又尾也」的解釋，卻錯了。）近出的辭源既以解釋複合詞爲主，應該收一些，但只看見一個「巴巴」（續辭源只續上一個「巴山虎」），而解詁引例，多由鈔襲，以謬傳謬，不見其「源」，至於近出的「國語詞典」「白話詞典」

之類，雖然收了一些，細加檢討，又大都是從外國人所編的支那語各種詞典中偷來的，更說不上探源了。

這也難怪，沒有一種博大精深具有系統的研究調查工作來做編纂辭典的準備，無論甚麼辭典，都是不能担負「正名辨物」和「賞奇析疑」這兩種重大的任務的，而尤其是「賞奇」！

沈采山先生是我的一位「賞奇」的老同志。民國十七年，教育部底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把中國大辭典編纂處正式成立，那時沈先生就兼任了蒐集部白話小說股底工作，大宋宣和遺事和京本通俗小說等宋元平話裏頭的「奇」詞，都是由他選錄出來的。不久他往上海中華書局主持辭海底編輯，現在辭海快要出版了，我一看樣本，知道牠的特點，第一，就在能發「賞奇」。本來這個「奇」實在就是「常」，因為「常」則必「俗」，常俗用字，每為舊時字書所不屑道，近今辭典偶道之而不能探其源，所以變為「奇」了；辭海則例如一部中之「一發」，有「越發」義，引元曲鶯鶯被「一發不好」為證；又有「一同」義，引水滸第一回「一發喂養」為證。現在讀元曲選或水滸等舊白話小說的，從此才算有了辭典可查，雖不敢說應有盡有，但較進一步的「析疑」，辭海總算能担負起一部分的任務了。

辭海第二特點，就在舉例引書大都加注篇名，引近代章回體小說則標明第幾回，這是所謂樸學，是「正名辨物」底基本態度。要辦到這個，多少不免要查對一些原書，有這種「不憚煩」的精神，才能較超過類比羅列而有折衷歸納之言。綜名實，任裁斷，雖不敢拿來責成沒做「長編」的普通辭典，但辭海對於「正名辨物」的工作，總算有相當的貢獻了。

陸費伯鴻先生從民國四年就有編輯辭海的計畫，比中國大辭典著手籌備於民八者還早四年，二十年間，居然成此艱鉅之業。而大辭典則始終是「全或無」主義，也就兼採了一點兒「聊勝無」主義，所以現在暫行縮小範圍，先編不收死詞的國語辭典，雖辭目篇帙也許比辭海為多，但旨趣偏重在「正語音」和「定詞形」，對於「正名辨物」和「賞奇析疑」，還得讓這部辭海在更艱鉅的大辭典成書以前出來完成這種前驅的工作。

陸費先生曾經讓我校閱關於語文學的辭目百多條，我拉了友人傅介石君做幫手，略有增訂，但我的貢獻實在太區區了！可是對於這部辭海底編印成書，戰勝困難，嘉惠士林，歡喜贊歎，用特略述所經明其艱苦，而為之序。

編印緣起

陸費逵

民國四年秋，中華大字典既殺青，主編者徐鶴仙先生元謫欲續編大辭典，時范靜生先生源廉長編輯所，亟贊成之，遂商討體例，從事進行，定名曰辭海。越明年，共和再造，靜生重長教育部，鶴仙亦先後任上海道尹、河東道尹，此事遂擱置。後鶴仙倦游歸來，重理故業，然不斷爲黨國奔走，時作時輟。民國十六年，鶴仙出長最高法院，乃由舒新城先生繼其事。新城覺原稿中已死之舊辭太多，流行之新辭太少，乃變更方針，刪舊增新；然舊辭有從前之字書類書可依據，新辭則搜集異常困難，曾囑同人徧讀新書新報，開始時收穫尙多，後來則增益甚少，實有竟日難得一二辭者。又以改加新式標點，費時尤多。十九年春，新城改任書局編輯所長，無力兼顧，乃請張獻之先生相、沈采山先生願董其事；獻之任編輯所副所長，亦不能以全力赴之。近四年來，實采山主持之力爲最。劉範猷、羅伯誠、華純甫（文祺）、陳潤泉、周鉅鄂（頌棟）、胡君復、朱丹九（起鳳）、徐嗣同、金寒英、鄭夢禪（今適）、常友忼（殿愷）、周雲青諸先生分任其事，先後從事者凡百數十人。範猷任辭典部副主任，搜羅整理，十年如一日，致力尤多。復經黎劭西（錦熙）、彭型百（世芳）、徐凌霄、周憲文、武佛航（靖幹）、王酌清（祖廉）、金子敦（兆梓）諸先生及舍弟叔辰（執）校閱，互時二十年之久，亦可謂艱鉅之業矣。此書所以費時而難成者，厥有五因，茲略述之：

一、選辭之難也。舊辭採集尙易，然判斷其孰爲死辭而刪之，則大費周章；新辭不但搜集困難，而且舶來名辭，譯音譯義，重複衝突，決定取捨，亦甚困難。更有同一辭也，新舊異解，彼此異用，勢不能不兼籌並顧；而地名之更改或添置，事類之新出或變遷，尤不能不隨時增訂。故常有已選之辭，不數月而改刪；已定之稿，不一年而屢易。總計撰成之稿，凡三十餘萬條，併修改重複計之，殆不下五十萬條，今僅留十萬條有奇，殆無異於披沙揀金矣。

二、解釋之難也。舊時注疏以及字書類書之屬，其較詳備者，亦僅羅列諸家之說，少折衷歸納之言。學者從事翻檢，往往有目迷五色，無所適從之感。今於羣言龐雜之中，必一一分別其異同，歸納其類似，故一條辭目之編成定稿，往往翻檢羣書至數十種，而結果所得，則僅數字之定義或數十百字之說明而已。又如同一辭目，而兼含新舊各科之意義者，甲撰一條，乙撰一條，丙丁各撰一條，必合數人之稿歸納

爲一，或綜合解釋，或分項標明，去其重複，合其異同，始獲定稿焉。

三、引書篇名之困難也：辭目除採自原書者以外，自應兼採字書類書。然我國字書類書所引之書，多僅舉書名而無篇名，常有引用某書，而某書竟無此句者；中華大字典編輯時，核對原書，發現康熙字典錯誤四千餘條；本書有鑒於此，凡引用之古書，仍復查對原書，加注篇名。在編輯者固費時甚多，然期其不致沿前人之訛，且可使學者檢閱原書；我國字書類書相沿之積弊，或可從此稍減矣。

四、標點之難也：我國古籍多不加標點，而其文之難以句讀者，聚訟紛紜，千百年無定案。本書竭同人之力，就其心之所安，應用新式標點，加以確定之句讀，往往討論二三句之點號，至費二三人竟日之力。又如同引一書，因引證有詳略，則標點方法即須略異。例如引一大段每用分號，引一二句則無須用分號，有時分號變爲句號矣。凡此種種，比舊法僅斷句者，其難易不可以道里計，雖竭力從事，然終不能保其不誤也。至於人名地名書名之加線，不惟費力，且占篇幅不少，蓋全書所用之書名線多至二十萬左右，人名地名線則爲數更多也。

五、校印之難也：本書分量之大，爲空前所未有，約略計之，全書條數在十萬以上，全部字數約七八百萬，而因用新式標點之故，手民費事，校對更難。即就標點計之，全書點號約二百萬，標號則人名地名書名線約五十萬，引號稱是。大本不欲其多占篇幅，故用新五號字；縮本欲其免傷目力，故字體約等於六號字；每面字數約二千，各種符號約七八百。就吾人經驗，普通書每人每日可校七八十面，每書印刷所校三遍，編輯所校三遍，此書則每人每日不過校七八面，印刷所須校五次，編輯所須校十次，名詞術語尚有夾用他國文字者，校對更須專家。至普通漢字，電報書不過七八千字，各印局銅模少者五六千，多者七八千，此次特加製銅模八千餘個，共計已有一萬六千個，尙嫌不足；其僻字新字仍須臨時雕刻。此種字體，平時不習見，但絲毫不能訛誤，其困難殆非局外人所能想像也。

吾屢述困難之原因，其故有二：一則對於編校排印諸君子表示謝意，一則對於後之編辭典者聊效前驅。吾行年五十，從事出版印刷業三十年矣，天如假我以年，吾當買其餘勇，再以一二十年之歲月，經營一部百萬條之大辭書也！

編輯大綱

一、要旨 辭書爲一般人治學應用之工具，其職責在揭舉固有辭類之意義及用法，期供給用者以確切適當之解釋，俾遇有疑難立得解決，故爲辭書者，自當體察用者之需要，恰如其所需以予之。吾國古無辭書之專著，有之則惟以義相從之「雅」，如爾雅、廣雅之類，及以音相從之「韻」，如廣韻、集韻之類。前者其流爲類書，後者其流爲韻府，大抵可供行文類祭之用，而不可以供讀書明理之用也。降至晚近，賢達之士，始有辭書之作，學者便之。然現代學藝之進展，人事之遷移，新陳代謝，瞬息萬變，因之語言之孳乳遞演，亦絕塵而馳，一日千里，苟非推陳出新，順時以應，則辭書之用有時而窮，此辭海之所由編輯也。然茲事體大，談何容易，殆所謂「身不能至，心嚮往之」而已。

二、範圍 辭書有專門普通之別，辭海之作，目的在供一般人之應用，固普通辭書也。顧新辭之流行者，舊辭之存留者，需要有緩急，用途有廣狹，孰應收，孰不應收，取捨至未易當。本書於此，嘗私訂範圍如左：

1. 舊籍中恆見之辭類；
2. 歷史上重要之名物制度；
3. 流行較廣之新辭；
4. 行文時習用之成語典故；
5. 社會上農工商各業之重要用語；
6. 行文時常用之古今地名；
7. 最重要之人名名著；
8. 科學文藝上習見習用之術語。

右列各綱，粗見大概，聊爲準則，以資別擇。此外凡有關於修學操業之所需，不能歸入上列各綱者，亦時時兼籌並顧，至其不煩解釋者與過高過僻者，概所不錄。蓋本書冀以便應用，非以求汎博也。

三、體例 編書莫難於定體例，編辭書則尤難。往往體例已定，而事實上非定例所能涵括者，輒層出而不窮；或增或削，而有時且不能不改絃更張之。蓋辭書所包者博而雜，固不能以若干條之公式限之也。本書設計時所定之體例，迨進行編輯時，爲遷就事實，已不知幾經改易。下列各項，僅舉一斑，其詳蓋累幅不能盡。——與其謂爲體例，毋寧謂爲編輯經過之紀錄。

1. 單複辭兼收，複辭分隸於冠首單辭之後，此通例也。然遇字形有異時，往往發生專隸或兼隸，或詳彼略略此諸問題，例如徑與逕、璿與璇、蓋與峰，形與形、泉與皇、款與欸、游與遊、惠與慧、修與脩、唯與惟之類，或同義而異體，或同體而轉變，或各別爲字而義或相同，有須分別其孰爲主字者，有不能分別孰主孰附者，既慮遺漏，又恐重出，紛紜糾葛，輒費爬梳，以云貴當，仍難愜心。

2. 凡異形同字，以通行者爲主目，餘爲附目，僅注同某字或某字異體，其兩俱通行無可區別者，則兩存之，不分軒輊，但仍明著其彼此異同之迹。

3. 古書之傳於今者，其字形已多譌變，本書取證，來自羣籍，勢不能不根據於今世所能得之刊本，惟其譌變之迹，有可考證而得，而又確有供參考之價值者，必明辨其同異。

4. 單字列音切，此亦通例也。最近政府頒布注音符號，較音切更明白確定，本書初擬採用，但所定之音限於常用字，殊不敷大辭書之用，故仍用音切，而別編國音常用字讀音表，列入附錄，以便檢查。至古人所用音切，亦往往因人因時因地而不同，如漫無別擇，一一羅列，則難擇無可準繩，任情取捨，蔑視往跡，則鹵莽徒滋口實。本書所列音切，概以較合於今音者為主，其古音有便於讀古書之用者，亦酌列焉。其間分別異同，刪繁存要，務以力求便用為主。

5. 辭之意義，古人隨文訓釋，各異其言，然彼此之間，非必畫若鴻溝，措語不侔，轉涉迷惘。如傳訓、傳授、此易明也；顧或訓「禪讓」或訓「繼承」，即文固易見義，離證即非確証，其實皆傳授之義也。凡此之類，不勝縷計。本書遇紛歧之說，而意義歸宿實無大別者，輒歸納為一條，遇必要時，則引諸家之說，辨其異同。至各義確有分別者，則依其意義轉變之迹，分條疏釋，其假借為用者次之，託名標識者又次之。

6. 解釋舊辭之文字，以舊時訓詁為本，惟有時彙列眾說以成一義，則力為融會貫通之，藉便省覽，不拘拘於訓詁之形式。

7. 各條有相牽連者，務求其貫通，例如校及「菟」字，因牽連及於「菟葵」「於菟」「菟裘」等條，因「菟葵」又及「海葵」，因「於菟」又及「於菟」「烏菟」，輾轉牽引，難以殫究，為免紛歧計，校訂一辭，輒調取有關係之各條，一一檢閱，同時解決。

8. 自昔字書類書引用之書，或僅載書名，或兼載篇名，殊不一致，且易滋訛誤。嘗就各書所載書名、篇名，據以索諸原書，往往不能吻合，如國語詁為國策，列子詁為莊子，漢書詁為後漢書，隋書經籍志詁為漢書藝文志者，不勝枚舉。本書所引古書，必檢查原書，詳載篇名，務令確實無訛，省用書者搜索原書之勞，惟詩詞筆記之屬，有時從略。

9. 取證所以見義，本無取乎冗長，然遇有非多引不易明瞭者，則少者數言，多者數十言，一以能否見義為斷。若遇原文過長時，間亦剪裁引用，然務令不失真相，其證有更待說明者，則再引古人注疏，或添附按語。

10. 有關聯之各條，彼此詳略互見，或僅詳甲條而略於乙丙等條者，則於義證或辭目之下，祇載詳某條，見某條，參閱某條，以便檢查而省篇幅。

11. 本書凡關於專門科學，均由專家執筆，辭目去取，各具系統。其關於自然科學者，如天文、理化、生物等；其關於應用科學者，如醫學、農學等；其關於社會科學者，如政治、經濟、法律、教育等；其關於文學藝術者，如文學、音樂、書畫、金石等；此外哲學、宗教、數學、歷史、地理等等，凡各科重要之理論、方法、派別、流變，一切名詞術語，無不兼收並蓄，力求完備。其分量、大略相稱，其敘述方法，亦大體相同。

12. 日常應用之辭，有現代生活所需要者，如基準、承兌、標金、指數之屬，有自昔口頭所習用者，如波峭、龍鍾、巴巴、腌臢之屬，屈指累計，不易殫盡。此類之辭，往往驟觀易解，細按難明，在可能範圍內，亦必蒐尋來源，詳為詮釋，期令閱者一覽即明。

四、附件 本書為用書者檢查便利計，特附列各表如左：

1. 國音常用字讀音表；

2. 韻目表；

3. 譯名西文索引。

4. 化學元素表；

5. 中外度量衡幣制表；

辭海合訂本緣起

辭書爲一般人最常用之工具書，工具書最重要之條件，爲便於檢查而易於攜帶。本書本爲有口皆碑之辭書，出版後銷行之廣，當爲世人所共見；然當時因所收條文過多，事實上不能不分訂兩冊，於檢查攜帶，微感不盡便易之能事，久思合訂爲一冊，以便讀者。戰事暴發後，文物之蕩毀既多，而戰後物資之匱乏與一般購買力之減弱，又皆意中事，故決本不減少內容但求購用便易之原則，改爲合訂本。顧在定議之時，適當上海全在敵軍占領之下，本局印刷所被劫奪，編輯所人員復星散，在此晦蒙屯否之際，爲便利讀者計，仍不敢不盡其在我，以謀貢獻於將來。因印刷所之被劫奪，乃以剪貼代排植，因編輯所人力之不足，姑限修改之事於文字之勘誤；工作始於三十三年三月，至三十六年二月告竣。此合訂本較諸原書，除訂正文字外，特放大版口，使每頁字數增一倍而強；於各集更加總頁碼，附錄部分則改各項目後所繫分集頁碼爲總頁碼，區區之忱，要以求讀者備之易而用之便已耳。

此書勘誤工作，請朱君文叔主其事，而約華君汝成、楊君復耀、施君平陽爲之助；剪貼工作，由孫君拳人任之，而約夏君伯紐、錢君子惠、陳君金奎、趙君琪、華君樹照、潘君文紀爲之助。

民國三十六年二月舒新城謹識

